

國立中山大學工學院日月光集團講座教授設置要點

99.09.29 工學院99學年度第2次院主管會議通過
99.11.30 日月光半導體公司同意
99.12.31 校長核定
101.1.6 100學年度第6次院主管會議通過暨日月光集團同意
101.02.20 校長核定
101.6.19 日月光集團同意修正
101.9.26 工學院101學年度第1次院主管會議修正
101.10.17 校長核定
102.11.26 工學院102學年度第3次院主管會議修正
103.5.26 日月光集團同意修正
103.5.27 工學院102學年度第8次主管會議修正
103.6.4 本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
103.6.13 本校103年度第2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修正通過

一、宗旨：

為鼓勵教師致力於學術研究與社會服務，特訂定「國立中山大學工學院日月光集團講座教授設置要點」（簡稱「日月光講座教授」）。

二、獎勵對象：促進本院與日月光集團之交流合作，並於學術研究及社會服務貢獻卓著之本校工學院專任教師。

三、獎勵方式：

（一）每年常設講座教授1名。

（二）講座教授以一年為期，期間每月提供獎勵金新台幣5萬元整。

四、推薦程序：

由系所依公告期限推薦至多1名候選人。

五、組織運作：

本項經費由日月光集團定期捐贈國立中山大學，執行年限視捐贈經費而定。

本講座教授每年遴選一次，由本院院長擔任召集人，本院副院長、各系所主管及日月光集團代表1名，以及由院長聘請校外資深傑出研究教授若干人，組成「日月光集團講座教授遴選委員會」進行遴選作業。

六、遴選程序：

遴選委員會由召集人主持，需有二分之一以上委員出席，始可決議。

遴選委員會開會前，由工學院將推薦資料送外審，外審意見提供遴選委員會參考。

七、日月光集團得不定期增加講座教授名額及聘期，其遴選作業由日月光集團辦理，並將遴選結果送日月光集團講座教授遴選委員會備查。

八、本要點經本校工學院主管會議通過、日月光集團同意，經行政會議及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